

证券代码：430370

证券简称：谢裕大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谢裕大茶叶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9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博物馆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9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谢一平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选举谢一平先生担任公司董

事长职务，任期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选举陈军、谢毅强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，任期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谢明之为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聘任谢明之为公司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潘传根为公司财务总监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聘任潘传根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谢裕大茶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谢裕大茶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29日